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DB HOLDINGS LIMITED**

###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 **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豐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6樓602-603室舉行。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就第1、2A、2B、3、4、5、6及7項決議案而言)或特別決議案(就第8項決議案而言)。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為1,332,000,000股。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彼等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合共為1,332,000,000股。合共持有827,260,000股股份的股東及授權受委代表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投票結果如下：

作為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827,260,000	0
2A.	重選吳建韶先生為執行董事。	827,260,000	0
2B.	重選尹智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27,260,00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827,260,000	0
4.	考慮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酬金。	827,260,00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未發行股份。	827,260,000	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827,260,000	0
7.	待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所載第5及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第5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	827,260,000	0

作為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現有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	827,260,000	0

上述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有關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有效投票總數超過50%投票贊成第1、2B、2C、3、4、5、6及7項決議案，故上述所提呈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有效投票總數至少75%投票贊成第8項決議案，故上述所提呈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人。全體董事(包括吳建韶先生、陳玉生先生及尹智偉先生)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劉國輝先生因其他業務活動未能出席大會。

承董事會命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建韶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生先生、尹智偉先生及劉國輝先生。